

2023年度大埔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大埔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大埔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大埔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上级法院指定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案件。

（三）执行上级法院及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及法律规定应当由基层法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和外省市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四）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五）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大埔县人民法院的内设机构有8个，分别是：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民事审判庭。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2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698.1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03.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1.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4.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99.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2.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7.54
总计	30	3,166.93	总计	60	3,166.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4.29	2,520.35	0.00	0.00	0.00	0.00	503.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23.03	2,219.09	0.00	0.00	0.00	0.00	503.94
20405	法院	2,723.03	2,219.09	0.00	0.00	0.00	0.00	503.94
2040501	行政运行	2,049.14	1,545.20	0.00	0.00	0.00	0.00	503.9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00	1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68.69	36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8.39	6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9.80	8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26	30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26	23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2	3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89	12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84	6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99.39	2,373.82	625.5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98.13	2,072.56	625.56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698.13	2,072.56	625.56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072.56	2,072.56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2	0.00	146.92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13.62	0.00	313.62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68.39	0.00	68.39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6.63	0.00	96.6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26	301.2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2.26	232.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2	39.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89	127.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84	64.8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71.06	2,171.0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1.26	301.2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0.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72.32	2,472.3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2.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0.46	80.4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2.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52.78	总计	64	2,552.78	2,552.7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72.32	1,846.76	625.56
2040501	行政运行	1,545.50	1,545.5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92	0.00	146.92
2040504	案件审判	313.62	0.00	313.62
2040506	“两庭”建设	68.39	0.00	68.3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6.63	0.00	96.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2	39.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89	127.8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84	64.8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0	69.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2.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32
30101	基本工资	351.03	30201	办公费	42.61
30102	津贴补贴	602.11	30202	印刷费	2.96
30103	奖金	34.5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89	30206	电费	6.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95	30207	邮电费	27.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90	30211	差旅费	8.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0.15	30213	维修（护）费	4.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72	30214	租赁费	3.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7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7.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4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4.7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4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10.44		公用经费合计	33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大埔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63	0.00	51.35	17.99	33.36	1.29	52.63	0.00	51.35	17.99	33.36	1.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总收入3,166.9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24.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20.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1万元，增长0.4%。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方面：新招录公务员3人，所需工资及经费增加，社会保障缴费调整所需资金增加；项目支出方面：诉讼服务中心建设、人民法庭安保安检装备等项目在2022年完工，因此2023年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总体收入有小幅度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03.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3万元，增长0.2%。主要变动情况：新进人员导致地方负担的绩效基本支出有小幅度增长。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总支出3,166.9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999.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373.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9.51万元，增长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招录公务员3人，所需工资及经费增加，二是社会保障缴费调整所需资金增加。

2. 项目支出625.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4.57万元，下降21.8%。主要变动情况：诉讼服务中心建设、人民法庭安保安检装备等项目在2022年完工，因此2023年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520.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20.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1万元，增长0.4%；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支出方面：新招录公务员3人，所需工资及经费增加，社会保障缴费调整所需资金增加；项目支出方面：诉讼服务中心建设、人民法庭安保安检装备等项目在2022年完工，因此2023年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总体收入有小幅度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72.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72.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6.52万元，增长1.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支出中含上年结转资金和年中预算资金调剂增加部分，因此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大埔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2.6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2.6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51万元，下降19.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1.35万元，完成预算51.3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7万元，下降19.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99万元，完成预算17.9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9万元，下降29.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3.36万元，完成预算33.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9万元，下降1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完成预算1.2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4万元，下降20.9%。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不超过预算数。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购置车辆数比上年少1辆，因此“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35万元，占97.6%；公务接待费支出1.29万元，占2.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3.3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以及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29万元，主要用于主要包括上级部门来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其他单位来办案或联系工作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7次，接待人数共122人。主要包括梅州中院、梅江法院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6.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1万元，增长1.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由于人员增加、办案业务量增加等导致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1.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1.4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2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8.3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1.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1.0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我部门不存在单个项目超过500万元的项目，因此未组织对具体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39.8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我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达到96.8%，狠抓支出进度，提升审判执行质效

坚持从严治院，以满足司法需求、服务当事人作为信息化建设的根本出发点，完成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助推一站式诉讼服务建设进程。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520.35万元，执行数2439.89万元，完成预算的96.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市委八届六次、七次和县委十三届三次、四次全会工作部署，抓实公正与效率，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全年受理各类案件2780件（其中，刑事案件150件，民商事案件1550件，执行案件1080件），同比少124件，降4.27%；办结2759件，结案率99.24%。年度支出进度96.8%，整体支出与收入相匹配，完成建设科技法庭任务，保障了我院日常审判工作基本运作和完善两庭设施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发现的问题主要是资金使用效率不理想，年初预算下达的27万元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低下。原因是部分设备需要下年度结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和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提早谋划，做好项目实施准备，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2.3万元，执行数为34万元，完成预算的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更新打印机等业务设备，保障了审判执行业务的顺利进行；完成支付诉前调解员、人民陪审员等补贴，

保障审判业务的顺利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7万元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低下。原因是部分设备需要下年度结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早谋划，做好项目实施准备，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